

青义库区水环境管理服务项目（第三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Z5101001XBK000026001）

项目所在地区：四川省, 绵阳市, 涪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青义库区水环境管理服务项目（第三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87283.00元，招标人为绵阳市河湖保护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邀请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青义库区水环境管理服务项目（第三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青义库区水环境管理服务项目（第三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的船员需持有船员适任证书（海事部门颁发的三类驾驶员证书）

4. 其他要求：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7月25日 09时00分到2023年07月29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通过网络邮件的方式获取，经办人员通过电子邮箱：1849437782@qq.com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04日 14时00分

递交方式：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跃进路43-64号3楼本项目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04日 14时00分

开标地点：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跃进路43-64号3楼本项目开标室

七、其他

磋商公告

四川中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绵阳市河湖保护中心的委托，拟对青义库区水环境管理服务项目（第三次）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本次磋商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Z5101001XBK000026001
2. 采购项目名称： 青义库区水环境管理服务项目（第三次）
3. 采购人： 绵阳市河湖保护中心
4. 采购代理机构： 四川中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采购项目简介：

青义库区管理总面积约4.17平方公里，其中水面管理范围为涪江绵广高速公路桥至红岩电站拦河闸坝闸前300米区域，水面面积3.7平方公里；堤防管理范围涪江右岸为彭家坡至青羊村公交车站，涪江左岸为白虎嘴电站至红岩电站，两岸堤防长度为13.5公里，堤顶、迎水面、背坡及堤后管护面积约0.47平方公里。（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三、供应商招标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cbpubservice.com/>）、绵阳市水利局官网（<http://slj.my.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的船员需持有船员适任证书（海事部门颁发的三类驾驶员证书）

4. 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

五、禁止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供应商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磋商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六、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2023年7月25日至2023年7月29日09:00-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通过网络邮件的方式获取。报名费：人民币300.00元/份（售后不退，磋商文件获取后,磋商资格不能转让），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购买采购文件。

获取磋商文件时，经办人员通过电子邮箱：1849437782@qq.com提交以下资料：
单位介绍信（须注明项目名称、经办人及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2名船员适任证书（海事部门颁发的三类驾驶员证书）。以上资料均盖单位鲜章，开标时请将报名资料原件交至代理机构。

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8月4日 14:00（北京时间）。

八、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不予接收。

九、磋商地点：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跃进路43-64号3楼本项目开标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绵阳市河湖保护中心

地址：绵阳市涪城区涪滨路北段3号

联系人：席老师

电话：0816-28608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中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牡丹街39号11栋3层附308号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28-86008227

电子邮件：184943778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收款码

(注：转款时注明公司名称)

